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KK

WONG'S KONG KI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32)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Wong's Kong Ki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 之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本集團」)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零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合併利潤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收益	2	5,411,914	4,716,172
其他收益，淨額		43,691	25,256
原材料及已動用消耗品		(2,262,413)	(2,088,013)
購買製成品		(2,065,457)	(1,476,491)
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變動		4,441	(152,172)
僱員福利開支		(697,486)	(626,451)
折舊及攤銷		(69,375)	(71,448)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之(撥備)/撥回淨額		(17,639)	4,493
其他開支		(220,034)	(188,876)
經營溢利		127,642	142,470
融資收入		3,462	2,422
融資成本		(4,674)	(9,604)
融資成本，淨額		(1,212)	(7,182)

合併利潤表(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所佔合營公司之溢利		<u>15,930</u>	<u>5,667</u>
除所得稅前溢利		142,360	140,955
所得稅支出	3	<u>(45,585)</u>	<u>(24,470)</u>
本年度溢利	2	<u>96,775</u>	<u>116,485</u>
應屬：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		72,013	101,185
非控制性權益		<u>24,762</u>	<u>15,300</u>
		<u>96,775</u>	<u>116,485</u>
本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 (以每股港仙呈列)			
— 基本	4	<u>9.87</u>	<u>13.87</u>
— 攤薄	4	<u>9.87</u>	<u>13.87</u>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本年度溢利	96,775	116,485
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u>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u>		
按公平值入賬及列入其他綜合收益之股本投資之 公平值收益／(虧損)，除稅淨額	19,206	(18,925)
重新計量退休福利承擔，除稅淨額	(955)	(152)
<u>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u>		
貨幣匯兌差額	16,331	35,860
本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u>131,357</u>	<u>133,268</u>
應屬：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	105,724	113,887
非控制性權益	<u>25,633</u>	<u>19,381</u>
	<u>131,357</u>	<u>133,268</u>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70,023	475,084
使用權資產		60,200	42,964
按金		5,269	4,320
無形資產		275	372
合營公司之權益		18,688	6,650
遞延稅項資產		22,634	14,602
按公平值入賬及列入其他綜合收益之金融資產		32,439	13,034
按公平值入賬及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786	4,362
會籍及債券		15,087	14,923
		<u>627,401</u>	<u>576,311</u>
非流動資產總額			
		627,401	576,311
流動資產			
存貨		891,213	645,084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5	1,412,088	1,303,528
合約資產		31,153	49,766
按金及預付款項		68,942	65,730
可收回稅項		1,029	6,732
衍生金融工具		–	227
短期定期存款		31,619	39,758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682,315	597,995
		<u>3,118,359</u>	<u>2,708,820</u>
流動資產總額			
		3,118,359	2,708,820
資產總額			
		<u>3,745,760</u>	<u>3,285,131</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5,097	14,611
資產約滿退回承擔撥備		1,710	1,710
退休福利承擔		10,122	8,900
		<u>36,929</u>	<u>25,221</u>
非流動負債總額			
		36,929	25,221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6	1,116,084	936,438
合約負債		128,791	116,707
即期所得稅負債		19,162	18,843
銀行借貸		565,303	377,008
租賃負債		23,046	14,584
衍生金融工具		585	12
流動負債總額		1,852,971	1,463,592
負債總額		1,889,900	1,488,813
股權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7	72,975	72,945
儲備		1,686,895	1,638,553
非控制性權益		1,759,870	1,711,498
		95,990	84,820
股權總額		1,855,860	1,796,318
股權及負債總額		3,745,760	3,285,131

附註：

1.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資料乃根據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合併財務資料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適用披露規定。

合併財務資料按歷史成本常規編製，惟若干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包括衍生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

(a) 本集團採納之經修訂準則

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須採納以下準則之新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相關租金優惠

上述經修訂準則對以前期間確認之金額概無任何影響，預計亦不會對當前或未來期間產生重大影響。

(b) 尚未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詮釋及會計指引

若干新訂及經修訂準則、詮釋及會計指引已經頒佈，但並非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期間強制執行，亦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

		由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年度改進項目	對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概念框架的提述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之 所得款項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經修訂會計指引第5號	共同控制合併之合併會計處理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二零二一年之後新型冠狀病毒 (COVID-19)相關租金優惠	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會計估計之定義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實務報告第2號之修訂	會計政策之披露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與單一交易產生資產及負債有關之 遞延稅項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	財務報表之呈列－借款人對包含應要 求償還條文之有期貸款之歸類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 間的資產出售或注入	有待釐定

本集團已展開此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詮釋及會計指引造成影響之評估，但目前尚未能確定此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詮釋及會計指引會否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2. 分部資料

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獲確認為本公司董事。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該等報告是釐定經營分部之依據。本集團現時分為兩個經營分部－貿易及製造。本集團之主要業務資料報告均以此等分部為基礎。

貿易 — 製造印刷電路板及電子產品所使用之化學品、物料及設備之貿易及經銷

製造 — 電器及電子產品之製造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分部資料如下：

	貿易 港幣千元	製造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抵銷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收益					
外部銷售額	3,084,022	2,265,126	62,766	–	5,411,914
分部內銷售額	478,994	3,235	34,266	(516,495)	–
總額	3,563,016	2,268,361	97,032	(516,495)	5,411,914
確認收益之時間					
於某一個時間點	3,503,473	2,268,361	88,298	(502,868)	5,357,264
隨時間轉移	59,543	–	8,734	(13,627)	54,650
	3,563,016	2,268,361	97,032	(516,495)	5,411,914
業績					
分部業績	189,633	(51,624)	(10,644)	277	127,642
融資收入	3,039	236	187	–	3,462
融資成本	(1,576)	(2,914)	(184)	–	(4,674)
分部經營溢利／(虧損)	191,096	(54,302)	(10,641)	277	126,430
所佔合營公司之溢利					15,930
除所得稅前溢利					142,360
所得稅支出					(45,585)
本年度溢利					96,775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分部資料如下：

	貿易 港幣千元	製造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抵銷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收益					
外部銷售額	2,199,885	2,459,292	56,995	–	4,716,172
分部內銷售額	306,716	3,186	28,562	(338,464)	–
總額	<u>2,506,601</u>	<u>2,462,478</u>	<u>85,557</u>	<u>(338,464)</u>	<u>4,716,172</u>
確認收益之時間					
於某一個時間點	2,456,943	2,462,478	76,294	(328,564)	4,667,151
隨時間轉移	49,658	–	9,263	(9,900)	49,021
	<u>2,506,601</u>	<u>2,462,478</u>	<u>85,557</u>	<u>(338,464)</u>	<u>4,716,172</u>
業績					
分部業績	128,677	26,010	(10,036)	(2,181)	142,470
融資收入	2,249	167	6	–	2,422
融資成本	(3,247)	(5,961)	(396)	–	(9,604)
分部經營溢利／(虧損)	<u>127,679</u>	<u>20,216</u>	<u>(10,426)</u>	<u>(2,181)</u>	<u>135,288</u>
所佔合營公司之溢利					<u>5,667</u>
除所得稅前溢利					140,955
所得稅支出					<u>(24,470)</u>
本年度溢利					<u>116,485</u>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分部資產與負債如下：

	貿易 港幣千元	製造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資產				
分部資產	<u>1,787,722</u>	<u>1,788,481</u>	<u>169,557</u>	<u>3,745,760</u>
負債				
分部負債	<u>773,148</u>	<u>1,015,228</u>	<u>101,524</u>	<u>1,889,900</u>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分部資產與負債如下：

	貿易 港幣千元	製造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資產				
分部資產	<u>1,439,534</u>	<u>1,691,622</u>	<u>153,975</u>	<u>3,285,131</u>
負債				
分部負債	<u>607,936</u>	<u>840,866</u>	<u>40,011</u>	<u>1,488,813</u>

3. 所得稅支出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	—
— 中國企業所得稅	28,818	11,638
— 台灣企業所得稅	15,075	11,062
— 其他司法權區	2,549	1,561
	<u>46,442</u>	<u>24,261</u>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香港	—	—
— 其他司法權區，包括中國及台灣	(203)	(434)
	<u>(203)</u>	<u>(434)</u>
遞延所得稅	(7,687)	(2,850)
就附屬公司已派付股息之扣繳稅項	6,007	2,169
就附屬公司已支付管理／服務費之扣繳稅項	1,026	1,324
	<u>45,585</u>	<u>24,470</u>

由於本集團之承前稅項虧損足以抵銷估計應課稅溢利，故本集團並未就年內之香港利得稅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計提撥備（二零二零年：由於本集團於年內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故本集團並未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須按25%（二零二零年：25%）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台灣之附屬公司須按20%（二零二零年：20%）稅率繳納納企業所得稅。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則按有關司法權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4.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溢利(港幣千元)	<u>72,013</u>	<u>101,185</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729,748</u>	<u>729,448</u>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港仙)	<u>9.87</u>	<u>13.87</u>

(b) 攤薄

由於本公司之購股權對每股基本盈利具有反攤薄效應並在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予以忽略，故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等同於每股基本盈利(二零二零年：相同)。

5.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包括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港幣1,370,957,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1,270,974,000元)。

本集團給予貿易客戶介乎30天至180天之信貸期。此外，就已建立長期關係之若干客戶而言，本集團有可能給予較長信貸期。

以下為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已扣除虧損撥備)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計算之賬齡分析：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0至30天	531,300	446,660
31至60天	324,216	332,331
61至90天	199,018	156,634
90天以上	<u>316,423</u>	<u>335,349</u>
	<u>1,370,957</u>	<u>1,270,974</u>

6.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包括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港幣807,176,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674,060,000元)。

以下為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於報告期末基於收貨日期計算之賬齡分析：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0至30天	413,313	458,837
31至60天	247,372	127,550
61至90天	68,714	53,371
90天以上	77,777	34,302
	<u>807,176</u>	<u>674,060</u>

7. 股本

	每股面值 港幣0.10元 普通股股數	股本 港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29,447,964	72,945
購股權計劃：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u>300,000</u>	<u>30</u>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729,747,964</u>	<u>72,975</u>

8. 股息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中期股息，已付每股港幣0.02元(二零二零年：無)	14,589	—
末期股息，建議每股港幣0.03元(二零二零年：港幣0.06元)	<u>21,892</u>	<u>43,767</u>
	<u>36,481</u>	<u>43,767</u>

9. 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二年初爆發新型冠狀病毒Omicron變異株(「Omicron爆發」)後，國內／區內已實施並將繼續實施一系列預防及控制措施。本集團將密切注意Omicron爆發之發展及評估其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之影響。於此份合併財務報表獲授權刊發之日，本集團並無知悉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由於Omicron爆發而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股息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03元(二零二零年：港幣0.06元)。待於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建議末期股息將約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日(星期三)支付予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四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1. 釐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之截止過戶日期

為決定合資格出席本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身份，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五)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二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本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六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辦理過戶手續。

2. 釐定獲派建議末期股息之資格之截止過戶日期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九日(星期三)至二零二二年七月四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派建議末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辦理過戶手續。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之營業額為港幣五十四億元，較去年增加約15%。然而，本集團錄得股東應佔溢利港幣七千二百萬元，較去年減少約28.8%，主要由於本集團之原產品製造部於二零二一年下半年面對極具挑戰性之經營環境，導致該部門之經營虧損增加。

貿易及分銷部(王氏港建經銷)

本集團之工業產品貿易及分銷部於二零二一年錄得破記錄之銷售額港幣三十一億元，較去年增加約40%，主要由於隨著中國及台灣疫情緩和，該部門之客戶增加產能及訂單，因此對本集團所經銷之工業產品需求增加。該部門於二零二一年之經營溢利為港幣一億九千一百一十萬元，而去年則為港幣一億二千七百七十萬元，增加50%。於中國及台灣之一間附屬公司的業務為該部門之經營溢利帶來大部分之貢獻。新加坡業務的經營溢利亦較去年錄得增長。

原產品製造部(王氏港建科技)

本集團之原產品製造部於二零二一年之營業額較去年減少約8%至港幣二十三億元，主要由於零件短缺及物流瓶頸，加上大規模關閉邊境，導致該部門所有於中國境外之客戶無法到訪本集團之設施就新項目建立訂單所致。該部門於二零二一年之經營虧損為港幣五千四百三十萬元，而去年則錄得經營溢利港幣二千零二十萬元。

財務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獲取銀行及其他財務融資合共港幣二十六億五千三百萬元，已動用其中港幣七億零五百萬元。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現金淨額為港幣一億元，而股權總額則為港幣十八億五千六百萬元，因此資本負債比率為零。

本集團大部份銷售以相應購買交易所用之貨幣單位進行，並已訂立外匯合約以在需要時對沖匯率波動。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4,513名僱員，其中224名駐香港、3,873名駐中國及416名駐海外工作。本集團主要根據僱員之工作表現及經驗，以及考慮現行行業慣例釐定僱員薪酬待遇。除為僱員提供公積金計劃、醫療津貼、內部及外部培訓課程外，亦可能會根據僱員之個別表現及本集團之整體表現向僱員授出購股權及給予酌情花紅。本集團會定期檢討僱員之薪酬政策及待遇。

環境管理

本集團致力於不同範疇之可持續發展作出貢獻，包括保護環境。本集團已成立綠色委員會，以領導及舉辦各類環保活動及計劃。

本集團已設立多個系統，包括污水處理廠、為工人供應暖水之太陽能電池板、LED及太陽能照明系統、可減少用紙之電腦化文件系統、選擇性焊劑及焊錫系統、自二零零二年已取得之ISO14001認證之環境管理體系、IECQ QC080000有害物質過程管理體系，以及監測及改善溫室氣體排放及能源消耗之ISO50001能源管理系統。

本集團採用環保設計及包裝，並遵守綠色採購政策。此外，供應鏈及整個產品壽命週期均符合清潔及綠色製造政策，從而生產始終如一的高品質綠色產品。本集團不斷向其僱員(主要之內部持份者)灌輸環保意識，藉以為外部持份者樹立良好榜樣。

本集團在環保方面的成就已獲得政府、業界、客戶及供應商之肯定。

社會責任

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是本集團的核心經營理念之一。本集團曾向多個慈善團體捐款，並提供獎學金予無法負擔升讀大學之合資格學生。

本集團已榮獲香港社會服務聯會頒贈「15年Plus商界展關懷」標誌。

本集團過去一直積極參與社會活動，幫助及培育有需要的人。本集團之員工已成立義工團隊，貢獻他們之空餘時間服務社會，到訪老人中心舉辦活動。然而，由於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以及社交距離的要求，中學及大學學生無法參觀我們的中國廠房，以增進他們對綠色生產設施的認識。

遵行法律及規例

本集團已遵守所有對本集團營運有重大影響之相關法律及規例。

展望

於二零二一年下半年，零件短缺及物流瓶頸對本集團及其客戶製造產品能力造成嚴重影響。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下半年亦曾延遲收到其供應商之供貨。預期此等因素將持續至二零二二年，本集團現已發現對其貿易及分銷部所經銷之工業產品之需求有所減少。

鑑於新型冠狀病毒 (COVID-19) 疫情重臨及其相關後果所造成的困難，例如全球供應鏈中斷、物流瓶頸，以及封鎖邊境範圍擴大，再加上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升溫，本集團預期，經營環境仍維持極具挑戰性。本集團因此預料，儘管本集團已盡最大努力控制成本，其整體財務表現於本年度將會惡化。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證券。

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惟有所偏差載列如下：

守則條文A.4.1

守則條文A.4.1規定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

本公司現任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任期，構成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A.4.1有所偏差。根據本公司公司細則之條文，董事會年內獲委任之任何董事須於彼獲委任後之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接受重新選舉。此外，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之董事（或倘人數並非三或三之倍數時，則為最接近者，但不得多於三分之一的人數）應輪流退任。輪流退任之董事須為自其上次接受重新選舉或獲委任以來任期最長之董事。因此，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者相若。

守則條文A.4.2

守則條文A.4.2規定所有為填補臨時空缺而被委任的董事應在接受委任後的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應輪流退任，至少每三年一次。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本公司全體董事（除執行主席，或董事總經理，或聯席董事總經理）應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流退任，並可接受重新選舉，此與企業管治守則有所偏離。由於連續性為成功執行任何長遠業務計劃之主要因素，董事會相信，現有安排對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最為有利。

守則條文A.6.7

守則條文A.6.7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以對股東的意見有全面、公正的了解。

由於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所引致的旅遊限制，一名非執行董事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九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然而，於上述股東週年大會上，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出席，使董事會對本公司股東的意見有全面、公正的了解。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其條款並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內之規定標準。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均已向本公司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所採納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核數師之工作範圍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合併財務資料乃根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此份本集團初步業績公告所載之數字已經由本集團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與本集團本年度之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所載之數額核對一致。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在此方面之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進行之核證工作，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對初步公告發出任何核證。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共同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全體僱員於此艱難之疫情時期之忠誠、支持與努力致以衷心謝意。

承董事會命
主席
王忠桐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忠桐先生、徐應春先生、何樹燦先生、鄺敏恆先生、王賢誌先生及張瑞燊先生；非執行董事為Hamed Hassan El-Abd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謝宏中先生、梁錦芳博士、葉維晉醫生、謝顯年先生及林耀榮先生。